

高雄市政府主計處性別平等執行小組

105 年第二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105 年 10 月 25 日（星期二）15 時 30 分

二、地點：本處第 1 會議室

三、主席：翁副處長泰源

記錄：黃亮瑜

四、出席委員：如附件簽到表

五、主席致詞：略

六、報告事項：

報告單位：人事室

(一)案由一：本處各科室性別平等業務分工事項

說明：詳如會議資料(如附件 1)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請人事室草擬本處性別平等實施計畫，針對每年性別平等執行事項及未來規劃事宜說明，並提下次會議審議。

(二)案由二：本處各科室有關性別平等議題執行情形：

說明：詳如會議資料(如附件 1)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七、討論事項：

提案單位：人事室

(一)提案一：詳如提案單(附件 2)

決議：修改通過。

- 1.針對「性別主流化法規資訊及計畫」內容，所提供之資料除了行政院版本外如有本府或本處所訂定之內容亦需新增。
- 2.釐清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及行政院性別平等會二者間之差異，並更新預定放置之資料。
- 3.「性騷擾防治」於本處網站性別主流化專區設置後，視實際需求新增。
- 4.專區內之「性別執行情形」修改用詞為「性別平等業務執行情形」。
- 5.網站設置部分請公務統計科辦理，並於今年 12 月底前完成網站架設。

(二)提案二：詳如提案單(附件 2)

決議：參訓方式修改為以實體課程為主數位課程為輔，實體

課程修正為本年度開辦 2 至 3 梯次，可與他局處合作辦理開課事宜。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16 時 30 分